五、海關通關號碼編號原則

（一）為統一海空運報單編碼方式，利於海空聯運業務及跨關區報關的應用，將單證合一進口報單(NX5105)之船隻掛號改為海關通關號碼，並增加海關通關號碼欄位。

（二）出口報單(N5203)、出口貨物進倉資料(N5201)及出口貨物艙單(N5202) 勾稽欄位為海關通關號碼及裝貨單號碼。

（三）貨櫃（物）運送單表單：依原有「貨櫃(物)運送單(簡 5165)」表單設計，將「船隻掛號」更新為「海關通關號碼」。

（四）運輸業將預報船舶資料(N5151)於船舶進港前透過單一窗口傳送訊息給海關，預報船舶資料(N5151)之回覆以海關通關號碼取代船隻掛號欄位。

（五）海關接收預報船舶資料(N5151)經電腦邏輯檢查後，以 XML 訊息透過關港貿單一窗口將倉儲、承攬或運輸業申報訊息回覆通知（N5108)傳送至通關網路，再經由通關網路轉送至運輸業通知受理結果，若受理則核發海關通關號碼及將預報船舶資料存入船隻資料檔，且將海關通關號碼公告於官網；若不受理則通知不受理原因。

（六）海關通關號碼一律使用 6 位數，前 2 位數為民國年後 2 碼，後 4 碼由數字或文字與數字混合組合而成。各海運關區依下列分配範圍編列海關通關號碼：

關別	通關單位別	海關通關號碼
基隆關	基隆關本部（AA）	0001～9000
	(暫時保留）	9001～9500
	花蓮分關（AH）	E001～EZZZ
	花蓮分關蘇澳派出課（AS）	9501～9ZZZ（9999：雜項報單）
	花蓮分關馬祖派出課（AM)	8A01～8Z99

關別	通關單位別	海關通關號碼
	桃園分關臺北港業務課(AB)	A001～AZZZ
臺中關	臺中關本部（DA）	F001～HZZZ
	業務二組麥寮業務課（DM）	J001～JZZZ
高雄關	高雄關本部（BA）	K001～NZZZ（L 除外）
	小港分關（BC）	U001～WZZZ
	旗津分關（BE）	X001～Z999
	高雄機場分關離島派出課金門（BG）	P001～SZZZ
	高雄機場分關離島派出課澎湖（BM）	ZA01～ZZZZ
	嘉南分關業務二課安平辦公室（BT）	T001～T999
	嘉南分關業務二課布袋辦公室（BU）	TA01～TF99

註：

(1) 海關通關號碼第 1 位為文字時，B、C、D、O、I、L 暫時保留不用，海關通關號碼第 2、3、4 位為文字時，O、I 暫時保留不用，以免與 0、1 混淆。。

(2) 上列分配範圍若不敷使用時，可將第 2、3、4 位數改為文字（以高雄關小港分關（BC）給號 U001~WZZZ 為例：U001, ... , U999, UA00, ... ,UA99, UAA0, ... , UAA9, UAAA, ... , UAAZ, UAB0, ... , UAB9, UABA, ... , UABZ, UAC0, ... , UAZZ, UB00, ... , UB99, UBA0, ... , UBA9, UBAA,... , UBAZ, UBB0, ... , UBB9, UBBA, ... , UBBZ, UBC0, ... , UBZZ, UC00, ... , UZZZ, V000, V001, ... , ... , VZZZ, W000, W001, ... , ... , WZZZ 。